ICS 65.150
CCS B 52

SC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产行业标准

SC/T 1153—2021

乌龟　亲龟和苗种

Chinese pond turtle—Broodstock and juvenile

2021-11-09 发布　　2022-05-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农村部　发布

全国农业食品标准公共服务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农业农村部渔业渔政管理局提出。

本文件由全国水产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淡水养殖分技术委员会(SAC/TC 156/SC 1)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中国水产科学研究院长江水产研究所、安徽科浓农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安徽蓝田农业集团有限公司、湖北京山乌龟原种场、安徽省水产技术推广总站、芜湖市渔业管理服务中心。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何力、李正荣、喻亚丽、盛常斌、谢满华、周瑞琼、罗晓松、项旭东、周剑光、甘金华、董立学、张林、张涛、伍刚、周运涛。

乌龟　亲龟和苗种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乌龟(*Chinemys reevesii* Gray,1831)亲龟和苗种的来源、质量要求、检验方法、检验规则及运输要求等。

本文件适用于乌龟亲龟和苗种的质量评定。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18654.2　养殖鱼类种质检验　第2部分:抽样方法

GB/T 22213　水产养殖术语

GB/T 34727　龟类种质测定

GB/T 36192　活水产品运输技术规范

SC/T 1129　乌龟

SC/T 1131　黄喉拟水龟　亲龟和苗种

3　术语和定义

GB/T 22213 界定的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4　亲龟

4.1　来源

捕自自然水域的亲龟或苗种培育而成;或由省级及以上原(良)种场提供的亲龟。

4.2　质量要求

4.2.1　种质

按 SC/T 1129 的规定执行。

4.2.2　外观

体色体型正常,无残缺、无畸形,眼睛清澈,头颈及四肢伸缩灵活,回收有力,腹部向上时能自行翻身等。

4.2.3　繁殖年龄与体重

雌龟5龄及以上,体重400 g以上;雄龟4龄及以上,体重200 g以上。雌雄龟适宜繁殖年龄为6龄以上,雌龟体重不小于700 g,雄龟体重不小于250 g。

4.2.4　健康状况

应符合 4.2.2 的要求。无肤霉病、腐甲病、白眼病、红脖子病、腮腺炎、肺炎等疾病。见附录 A。

5　苗种

5.1　来源

由原(良)种场培育的乌龟苗种;或由符合第4章规定的亲龟繁育的苗种。

5.2　种质要求

应符合 SC/T 1129 的规定。

5.3 质量要求

5.3.1 外观

体色体型正常，无残缺、无畸形，体表无伤，脐带完全脱落、脐孔封闭，眼睛转动自如，清晰明亮，四肢和尾对外部刺激反应敏捷，回收有力，腹部向上时能自行灵活翻身等。

5.3.2 规格

不同日龄苗种规格要求见表1。

表1 不同日龄乌龟苗种规格

雌龟				雄龟			
日龄 d	背甲长 mm	背甲宽 mm	体重 g	日龄 d	背甲长 mm	背甲宽 mm	体重 g
0	20.4～25.3	15.8～19.6	2.9～4.2	0	19.7～25.2	14.7～19.6	2.7～4.1
10	22.9～26.4	15.9～20.8	3.0～4.3	10	20.8～26.6	14.8～22.2	3.0～4.5
30	33.5～44.3	27.8～35.4	11.7～17.7	30	32.3～40.3	26.6～34.5	11.2～16.6
60	43.8～51.9	35.2～39.9	19.2～29.1	60	41.3～48.4	32.2～38.7	17.8～28.5
90	54.7～74.3	43.0～51.2	32.3～60.1	90	53.3～69.8	40.7～48.6	32.1～55.4
120	94.3～108.5	65.7～72.3	95.6～148.3	120	75.2～82.3	49.4～56.2	70.8～91.0
180	101.0～103.4	68.6～72.4	151.2～173.2	180	81.1～88.6	55.7～60.2	95.0～107.6
240	116.3～120.0	80.0～81.4	216.8～293.2	240	84.9～96.1	57.6～65.1	113.0～127.8
300	129.2～127.5	89.1～90.2	321.0～336.8	300	93.0～99.9	62.9～68.2	134.9～140.2
360	144.4～154.8	95.6～109.5	456.7～565.1	360	99.5～102.7	64.5～67.9	149.9～166.9

5.3.3 伤残率和畸形率

伤残率小于1%；畸形率小于1%。

5.3.4 健康状况

应符合5.3.1的要求。无肤霉病、腐甲病、白眼病、红脖子病、腮腺炎、肺炎等疾病。见附录A。

6 检验方法

6.1 来源

查阅亲龟和苗种培育档案，以及繁殖生产记录。

6.2 种质

具第三方检验机构出具的种质检验报告。

6.3 外观

将亲龟或苗种放在白托盘中，在充足自然光下，肉眼观察如体形、体色、性别特征和健康状况。

6.4 雌雄特征

乌龟雌雄特征见表2。

表2 乌龟雌雄特征

性别	雌龟	雄龟
体色	背甲棕褐色	背甲深黑色
规格	1龄以上同龄雌龟规格明显大于雄龟	1龄以上同龄雄龟规格明显小于雌龟
体形	腹甲中央平坦无凹陷；背甲较短且宽，纵棱明显；尾较短，基部细小	腹甲中央略向内凹陷；背甲较长且窄，纵棱不明显；尾较长，基部粗大
气味	无异味	有特殊异味
泄殖孔	泄殖孔呈圆形，距离腹甲后缘相对较近	泄殖孔呈长形，距离腹甲后缘相对较远

6.5 年龄

按GB/T 34727的规定执行。

6.6 背甲长和背甲宽

按 GB/T 34727 的规定执行。

6.7 体重

电子天平称量，精准度 0.1 g。

6.8 伤残率、畸形率

肉眼观察，统计伤残、畸形个体，计算伤残率和畸形率。

6.9 健康状况

按 4.2.2 或 5.3.1 的要求，肉眼观察外观。病原体及症状检验见附录 A。

7 检验规则

7.1 亲龟检验规则

分为出场检验和型式检验。

7.1.1 出场检验

亲龟销售交货或人工繁殖时，应逐只进行检验。项目包括外观、体重及健康状况。

7.1.2 型式检验

检验项目为第 4 章规定的全部项目。有下列情况之一时，应进行型式检验：

a) 更换亲龟或亲龟数量变动较大时；
b) 养殖环境发生变化，可能影响到亲龟质量时；
c) 正常生产满两年时；
d) 出场检验与上次型式检验有较大差异时；
e) 国家质量监督机构或行业主管部门提出要求时。

7.1.3 组批规则

一个销售批或同一繁殖批作为一个检验批。

7.1.4 抽样方法

出场检验应全数进行检验；型式检验的抽样方法按 GB/T 18654.2 的规定执行。

7.1.5 判定规则

经检验，有不合格项的个体，则判定为不合格亲龟；组批中不合格亲龟数大于 5%时，则判定该检验批亲龟不合格，不得复检。

7.2 苗种检验规则

7.2.1 出场检验

检验项目包括外观、可数指标、可量指标和健康状况。

7.2.2 型式检验

检验项目为第 5 章规定的全部项目。有下列情况之一时，应进行型式检验：

a) 新建养殖场培育的苗种；
b) 养殖环境发生变化，可能影响到苗种质量时；
c) 正常生产满一年时；
d) 出场检验与上次型式检验有较大差异时；
e) 国家质量监督机构或行业主管部门提出要求时。

7.2.3 抽样规则

每一次检验应随机抽样 100 只以上。

7.2.4 组批规则

一次交货或一个苗种池为一个检验批。

7.2.5 判定规则

所有指标应符合第 5 章的规定。如有健康状况项不符合，则判定该检验批苗种不合格，不得复检；如

有其他项为不合格项，应对原检验批加倍抽样进行复检，以复检结果为准。

8 运输要求

8.1 基本要求

运输的亲龟和苗种质量应符合国家有关规定。

8.2 运输方式

按 SC/T 1131 的规定执行，应根据季节、距离、数量、时间等选择适合的运输方法。

AGRICULTURAL STANDARD PUBLISHING RESEARCH CENTER

附 录 A
（资料性）
乌龟常见疾病及主要症状

乌龟常见疾病及主要症状见表 A.1

表 A.1 乌龟常见疾病及主要症状

病名	病原体	症状	流行季节
肤霉病	水霉（*Saprolegnia*）、绵霉（*Achlya*）等真菌	体表局部发白，长有灰白色或棉絮状丝状体	秋末冬初或早春
腐甲病	气单胞菌属（*Aeromonas*）、假单胞菌属（*Pseudomonas*）或无色杆菌属（*Achromobacter*）	龟颈部、四肢、尾部等处皮肤糜烂或溃烂，严重时骨骼外露	越冬后，水温 18 ℃以上
白眼病	枯草杆菌（*Bacillus subtilis*）等	眼部发炎充血，逐渐变为灰白色，眼角膜和鼻黏膜糜烂，眼球外部被白色分泌物掩盖，眼睛不能睁开。严重时，双目失明，呼吸困难，行动迟缓，不摄食	越冬后，水温 18 ℃以上
红脖子病（大脖子病）	嗜水气单胞菌（*Aeromonas hydrophila*）	颈部肿胀、发红、充血，以致颈部不能缩进甲壳内。腹甲有红斑，皮下充血，周身水肿，严重时眼睛浑浊失明，舌尖出血。背甲呈暗黑色，反应迟钝，不摄食	2 月中旬至 10 月 中旬，多发生于 4 月～6 月，水温 18 ℃以上
腮腺炎	病原尚无定论	脖颈肿大，不发红，不能缩入甲壳内，四肢浮肿，严重者口鼻流血，不摄食	越冬后，水温 18 ℃以上
肺炎	病原尚无定论	龟鼻孔流涕，呼吸困难，有时有哮鸣声，口边可见白色黏液，重者鼻孔结痂，眼圈发白，龟体逐渐消瘦，缩头，停止摄食	初春和深秋，温差较大时